

澳門理工大學

長者書院短期課程學員守則

1. 請假

學生請假必須前往長者書院氹仔校區學生接待處辦理手續。

2. 缺席

學生缺席百分比為每項課程課時的百分之三十。若超出此限，不獲發課程證書。

3. 守時

為達到學習效果及保持課堂的正常運作，學生必須依時上課，遲到二十分鐘者視為缺席處理。

4. 簽到

開始上課時，老師即傳簽“學生出席表”，二十分鐘後，長者書院將派員收回。

5. 飲食

學生不可在課室飲食。

6. 吸煙

學生不可在校園吸煙。

7. 使用手提電話

學生上課時，必須把手提電話轉為【震機】或離開課室接聽電話，以免影響老師教學及其他學生上課。

8. 小息

不論課時是 1.5 小時或 2 小時的課程，老師將安排 10 分鐘的小息。

9. 早退

如因事需要早退，請到長者書院學生接待處填寫“早退”表。

10. 旁聽

不接受旁聽生，倘“學生出席表”遺漏任何學生姓名，煩請前往長者書院學生接待處查詢。

11. 宗教信仰及政治主張

請勿在書院內宣傳宗教信仰及政治主張。

12. 紀律

嚴禁於校內粗言穢語，倘因言行嚴重影響教學秩序及校園管理秩序，可被勒令退學。